義守大學『RFID 基礎應用技術』學程

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討論通過(97.06.18)
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(98.06.29)

壹、學程目的：

無線射頻辨識系統(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, RFID)被視為本世紀最重要的前十大技術之一。政府部門繼『e 台灣』與『M 台灣』計畫之後，更進一步推動『U(Ubiquitous)台灣』計畫，主要就是透過 RFID 技術來發揮『無所不在』的運用以及服務，希望孕育台灣成為全球 RFID 的產業重鎮。本校配合教育部『無線射頻辨識科技及應用學程』計畫，設立『RFID 基礎應用技術』專業學程，以培育無線射頻辨識系統軟硬體技術整合與應用人才，並促進教學與研究服務方向能符合產業界實際需求。

貳、發展重點與特色：

本學程課程架構分為『基礎課程』、『核心課程』、以及『進階課程』三部分。結合電機工程學系、電子工程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、通訊工程學系、生物醫學工程學系各系課程，以培育學生對無線射頻辨識技術的發展與應用之認知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校電資學院、理工學院日間部學生。

肆、課程系統：

1. 本學程共需至少修滿二十一學分始得發給證書。基礎課程至少選修二門課、核心課程至少選修二門課、進階課程至少選修二門課。
2. 學生修習本學程時，仍受本校每學期可修學分數之上下限相關規定辦理，其本學程課程所修習成績須併入當學期之學分及學期成績計算。
3. 已符合各該系、所畢業資格而尚未修滿本學程規定之課程者，不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。
4. 擬終止修讀學程之學生，應至學程委員會申請放棄並取消其學程資格。未修足學程規定學分者，不得申請發給有關學程之任何證明。
5. 學生修習學程之課程科目應至少十一學分(含)以上為非原學系課程。

伍、學程開始日期：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。

陸、申請日期：依學校行事曆規定提出申請。

柒、申請程序：

先向原肄業學系提出申請，經原學系系主任核准後，再提送本學程委員會審核，通過後送電機工程學系登記。

捌、修習證書：

學生修畢應修課程且成績及格者，由學程委員會審查確認，並請電資學院院長頒發證書，證書記載所修習課程科目。

玖、主辦單位：

本學程委員會，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，共同規劃、討論、議決學程相關事宜。本學程委員會之委員由電機工程學系系主任為召集人，電機工程學系、電子工程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、通訊工程學系、生物醫學工程學系各系教師代表各一人共同擔任委員，共計六人。

96 學年度「RFID 基礎應用技術」學程課程表

課程分類	各系課程名稱	必/選	學分	開課系級	備註
基礎課程 (至少兩門)	訊號檢測應用	選	3	電機系	符合『RFID 概論』課程內容
	無線射頻辨識			電子系	
	無線通訊、行動通訊技術	選	3	電機系	符合『無線通訊』課程內容
	無線通訊			電子系	
	行動計算			資工系	
	行動通訊技術			通訊系	
	電磁學(二)、電磁波	選	3	電機系	符合『電磁學』課程內容
	電磁學(一)			電子系	
	電磁學(二)、電磁波			通訊系	
核心課程 (至少兩門)	射頻辨識系統設計與應用	選	3	電機系	符合『RFID 應用』課程內容
	電磁相容	選	3	電子系	符合『RFID 電磁相容與驗測』課程內容
	微波工程、通訊電路設計	選	3	電機系	符合『微波工程』課程內容
	微波工程			電子系	
	微算機系統及實驗、嵌入式網路系統及實驗			資工系	
	微波工程簡介、微波工程、通訊系統射頻元件			通訊系	
進階課程 (至少兩門)	天線設計	選	3	電機系	符合『RFID 天線設計』課程內容
	天線設計			電子系	
	材料科學概論、電子材料	選	3	電子系	符合『RFID 材料與製程』課程內容
	RFID 材料與製程			資工系	
	生醫材料			生醫系	
	RFID 晶片設計	選	3	電子系	符合『RFID 晶片設計』課程內容